



▲每逢國小教師聯合甄試，大批流浪老師就用行李箱帶著各項教具上場面試。

(本報資料照片/王錦河攝)

禁辦師資培育 台大強烈反彈

韓國棟／台北報導

今年六月間，教育部網站「預告」《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》修正草案，規定所有未設立教育學院或系所的大學，包括台大、清大在內廿多所大學的「師資培育中心」，必須在五年後全部停招。這項修正草案引發台大等校強烈反彈。

因反彈激烈，目前還在僵持中，實施多年的師資培育開放政策是否轉彎？引起矚目。

「辦學品質最好，竟然被迫關門！」台大副校長陳泰然表示，台大開辦的中等學校師資教育學程，每年招生約一五〇人，辦學品質優異，學生畢業後進入中學任教比率極高，教育部憑什麼要求台大停招！

他說，台大絕對不會停辦教育學程；如果教育部執意通過這項草案，台大會採取因應對策。教育部統計資料顯示，台大教育學程畢業生進入學校任教的比率約六一%，清大約五七%，表現確實不錯。



教育部官員說，根據《大學法施行細則》規定，「學分學程」是指發給學分證明的跨系、所、院專業領域的課程設計及組合；「學位學程」是指授予學位的跨系、所、院專業領域課程設計及組合。不論大學開設學分學程或學位學程，都應有相關系所院為基礎，並由系所院提供授課師資、教學設備空間等資源。而各大學開辦「教育學程」，須另依《師資培育法》及其相關法規辦理。官員說，教育部是根據大學施行細則的規定修正《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》，要求開設師培中心的大學若未設立教育相關學院系所，一段時間後就應停招。

因台大等校反彈，官員說，教育部也正在思考，如果沒有開設教育學院系所的大學執意繼續開辦教育學程，只要該校師培中心師資水準提升得比教育相關系所還好，教育部就沒有理由要求停辦教育學程。目前一切尚無定論。